

云南民族大学 党委学生工作部 学生工作处 通知

学生工作（2017）36号

## 关于做好端午节放假期间学生教育管理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学校办公室《关于2017年端午节放假的通知》要求，为确保端午节期间校园安全稳定，维护校园正常秩序，保障学生人身及财产安全，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，请各学院认真做好节日期间的学生教育管理工作。

一、认真贯彻落实《全省学校安全工作电视电话会议》和学校《安全暨综治防火表彰会》会议精神，按照学校相关要求，把各项工作任务落实到位，责任到人。

二、进一步强化安全宣传教育工作。各学院要重点对学生进行以下几个方面的安全教育，一是防溺水教育；二是交通安全教育；三是校园网贷防范教育；四是食品安全教育及传染病防控教育；五是防火安全教育；六是防欺凌教育，需要上报到学生处的信息加紧上报。

三、强化考勤管理工作。各学院要做好值班工作，确保值班人员在岗在位，学生离校时要做好登记，掌握学生动向，并严格执行请销假制度，不得擅自批准学生延假。并于5月31日中午12:00前将未返校学生登记表报送给学生处学生教育管理科何兰蔚。

四、强化学生管理。无论离校学生还是在校学生，一旦发现违规

违纪行为，将按照学校相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附件：端午节收假未返校学生信息登记表

